

金水区科学技术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特向社会公布金水区科技局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及政务公开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概述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、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。现将我局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汇报如下：

2020年，我局按照《条例》的要求，立足服务职能，突出依法、便民的原则，加强领导，强化措施，健全机制，扎实有效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开展。

（一）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总体情况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。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确定办公室具体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和网上登录工作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确定性和连续性；二是规范公开管理，提高行政效能。根据《条例》公开工作要求，我局从规范管理入手，细化政务公开事项，规范政务公开形式、公开内容、公开时间和公开程序；三是严格审核把关，加强保密审查。规范政务信息发布程序，明确信息发布责任主体，严格按照“申请-审核-公开-反馈-归档”的程序开展工作。原则上每日，各科室将当日拟公开的内容提交至办公室，由办公室负责公开材料的送批事项，经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、法制办审批同意后予以公开，严格做到“上网文件不涉密、涉密文件不上网”，确保政府信息依法、全面、及时、准确在网上发布。

（二）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落实情况

以政务公开促服务。继续深化办事指南规范化工作。深入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开工作，依法依规在“郑州市政务服务网”网络平台上公开我局2020年预算及2019年决算情况，方便公众查阅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积极主动地做了大量扎实有效的工作, 但还存在不足, 主要表现在: 一是由于部分信息没有及时更新, 存在发布间隔时间略长或者集中发布现象。二是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升, 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不够。

针对上述现象, 我局将进行积极改进: 一是加强工作管理, 严格按照上级要求认真完成信息公开工作, 需要更新的信息做到及时更新, 确保时效性。二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开展, 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, 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着力做到以公开促公正、以公开立公信, 维护法治政府、透明政府的良好形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